用好『黑名单』 呵护文明风景

阅读提示

据《法治日报》6月17日报道，6月9日，中国大熊猫保护研究中心发布不文明行为通报称，主播朱某某因长期利用民宿阳台等处对该中心神树坪基地非展区进行直播，被终身禁止进入该中心各基地参观。而在不久前，5月3日，游客孙某某、张某、杨某因在该中心神树坪基地发生肢体冲突等行为，严重扰乱园区秩序，同样被终身禁止进入该中心各基地参观。

该报记者梳理发现，一段时间以来，国内多个景区都有将具有不文明行为的游客列入旅游不文明行为记录（即“旅游黑名单”）甚至“终身禁入”的情形。受访专家认为，景区将旅游违规者列入“黑名单”，或者对旅游严重违规者作出“终身禁入”或“永久禁入”的决定，是推进诚信旅游、文明旅游和保护名胜古迹等景区景点公物的重要手段和路径选择。但对游客实行“终身禁入”需要有明确的法律法规依据，应当严格限制，依法谨慎使用。

对此，本期观点刊发三篇评论文章予以讨论。

实施“游客黑名单”要遵循法治思维

◎ 付彪

为惩戒游客不文明行为，2016年实施的《国家旅游局关于旅游不文明行为记录管理暂行办法》（以下简称《暂行办法》），将游客在境内外旅游过程中发生的因违反境内外法律法规、公序良俗，造成严重社会不良影响的9种行为，纳入旅游不文明行为记录。这被业内称之为“游客黑名单”。根据《暂行办法》，游客不文明行为记录形成前，应经旅游不文明行为记录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记录信息保存期限为1年至5年，实行动态管理。

将具有不文明行为的游客列入旅游不文明行为记录，应该说是一种有效的治理手段，能够产生一定的震慑力，为减少旅游业中的不文明行为或不良事件，发挥了正向约束作用。然而，与每年网络上曝光的“任性”游客数量相比，旅游行政主管部门发布的旅游不文明行为记录并不多，反而是各地一些景区公布了不少旅游不文明行为记录。对此，有不少人提出疑惑：景区在记录旅游不文明行为时，能否对游客进行像“终身禁入”这样严厉的惩戒？

从法治角度来说，根据《暂行办法》，景区发现、媒体报道或社会公众举报的旅游不文明行为，应由不文明行为发生地的旅游主管部门予以调查核实，并经旅游不文明行为记录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之后，才能列入“游客黑名单”。这意味着，景区单方面恐怕不宜将游客列入旅游不文明行为记录，毕竟其并不具备政府职能，也不具备行政执法资格，以景区名义将“任性”游客列入“黑名单”的行为，应归于合同行为，属于民事主体履行合同的解除、终止的行为。

“游客黑名单”制度具有记录、公示、惩戒等功能，特别是社会公示是其发挥信用约束力的重要环节，有利于警示更多人，但也容易侵犯游客的隐私权、名誉权等。正因此，现实中旅游行政主管部门发布的“游客黑名单”往往不多。而景区基于其管理权和相关征信规则实施的“游客黑名单”，特别是其作出的“终身禁入”“永久禁入”等决定，与一般暂时性限制不同，因具有侵权的可能，无疑要有明确的法律法规依据才行。

2020年12月，国家发展改革委有关负责人在解读《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完善失信约束制度构建诚信建设长效机制的指导意见》时表示，所有信用措施的运用包括纳入信用记录、列入“黑名单”等，都要有国家和地方出台的法律法规作为依据，严格依法依规，而不能仅仅以地方政府及部门文件就作出纳入信用信息记录、列入“黑名单”或者实施失信联合惩戒等决定。据此，实施“游客黑名单”，也必须首先考虑是否有法律法规依据。

在全面推进各方面工作法治化的背景下，不以法治思维来实施“游客黑名单”的行为应该受到严格限制。针对一些景区自行主导设置“游客黑名单”或者实施“终身禁入”的情形，有必要从立法层面对谁有权作出、列入范围、列入程序及其法律后果作出明确界定，真正实现游客不文明行为记录的有法可依和执法必严，进一步提高旅游文明水平。

对“游客黑名单”应当实行动态管理

◎ 龙敏飞

文明旅游一直都是社会各方的呼吁，也是社会各界的共识。然而遗憾的是，总有人的一些旅游行为是不文明的。比如，2022年5月，游客郑某进入中科院昆明植物研究所后，擅自打开温室窗户，盗挖价值12800元的珍稀植物；再比如，今年4月，6名游客在成都大熊猫繁育研究基地参观时，向大熊猫身上吐矿泉水，向大熊猫室外活动场内投掷物品……这些游客因为自己的不文明行为，毫无意外地被列入景区“黑名单”。

对各景区来说，无论是公共资源的保护，还是文明旅游氛围的营造，都离不开游客的积极配合。游客人数众多、素质参差不齐，任由他们“自由发挥”，的确可能存在一些不可控的负面影响。景区及时推出自己的“黑名单”，则具备一定的倒逼效应，不仅有利于保护景区名胜古迹、自然生态等的“安全”，更是对良好旅游氛围的呵护，其积极价值与正向价值不言而喻。

《国家旅游局关于旅游不文明行为记录管理暂行办法》提出纳入旅游不文明行为记录的行为包括：扰乱航空器、车船或者其他公共交通工具秩序；破坏公共环境卫生、公共设施；违反旅游目的地社会风俗、民族生活习惯；损毁、破坏旅游目的地文物古迹；参与赌博、色情、涉毒活动；破坏生态环境，违反野生动植物保护规定；违反旅游场所规定，严重扰乱旅游秩序行为……其中提到的“违反旅游场所规定，严重扰乱旅游秩序”，意味着景区所制定的旅游场所规定应当得到遵循，否则将构成旅游不文明行为。对景区来说，将违反自身相关规定的游客纳入“黑名单”，具有必要性。

不过，《暂行办法》还规定，“记录信息保存期限为1年至5年，实行动态管理”。这意味着，所谓的“黑名单”，跟个人的征信系统有些类似，不是长期的，而是可以“消除”的。这样做的目的很简单，那就是，“黑名单”制度的主要目的其实是为了“治病救人”，那么，给“黑名单”设置必要的时间期限才更加科学。现在的问题是，如今一些景区对列入“黑名单”者动辄是“终身禁入”，这不符合“动态管理”的要求。“终身禁入”是非常严厉的处罚，需要更加科学的考量，更需要“动态管理”，有进有出，才显得更有价值与意义，也才更加令人信服。有网友因此建议，如果当事游客在几年内没有发生不文明旅游行为，或通过参加景区的文明劝导志愿活动，将功抵过，可考虑恢复其参观某个景区的权利。

一言以蔽之，游客“黑名单”可以有，但“终身禁入”需谨慎。“黑名单”的功效是为了“治病救人”，而非彻底剥夺一个人进入某个景区的权利，这背后的边界要分清楚、底线要呵护好，唯有如此，才能营造出更加健康的旅游环境。

对不文明游客不妨暂时联动“拉黑”

◎ 何勇

其实，自从《国家旅游局关于旅游不文明行为记录管理暂行办法》实施以来，景区将具有不文明旅游行为的游客列入旅游不文明行为记录，宣布禁其进入参观游玩，已经成为景区的通用管理方法。

从这几年“游客黑名单”制度实施情况来看，不少有不文明旅游行为的游客被景区“拉黑”，但不论是被景区予以1至5年的“暂时禁入”，还是实施“终身禁入”“永久禁入”，一些不文明旅游行为仍不少见。这实际上凸显出“游客黑名单”制度的威慑力并没有那么强大。究其根本原因，现行的“游客黑名单”制度存在天然缺陷，停留在景区单打独斗的局面，没有形成全国景区联动“拉黑”。

众所周知，国内旅游具有明显的“一次性消费”特征，有数据显示，目前国内大多数旅游景区的游客重游率很低，有些景区只有1%左右。在这样的行业现实下，那些被列入“黑名单”的游客，可能根本就没有重游的想法，所以不论是对他们予以“暂时禁入”处罚，还是处以“终身禁入”“永久禁入”处罚，两者之间并没有本质区别，都威慑不到有不文明行为的游客，因为即便没有被某个景区“拉黑”，他们也不会再来。

要让“游客黑名单”更具威慑力，遏制游客的不文明行为，关键不在于是处以“暂时禁入”的处罚，还是处以“终身禁入”“永久禁入”的处罚，而是要将“游客黑名单”的处罚，由单个景区“拉黑”上升为全国景区“拉黑”，至少在某个区域“拉黑”。唯有如此，才能真正让“游客黑名单”制度长出“利齿”。

当然，也要防范景区滥用“游客黑名单”制度，保障游客的合法权益。景区“拉黑”游客必须坚持规范化、合法化原则。一方面，游客的哪些不文明旅游行为可以被纳入“黑名单”，是“暂时禁入”还是“终身禁入”“永久禁入”，以及游客采取哪些补救措施可从“黑名单”之中脱身等等，都需要进一步细化。另一方面，全国景区联动“拉黑”不文明游客，必须遵循程序正义，充分保障游客的知情权，由文旅主管部门一锤定音，而不是由景区一纸官宣。

手机里的APP是不是越来越多了？银行支付、在线教育、家电使用、工作打卡……功能庞杂分散、数量多达几十个的手机APP经常让人“找不着北”，不仅占据大量手机内存，还带来使用上的不便。有关人士认为，数字创新不是越多越好，应该秉承为用户解决主要需求的原则，为APP减负。在APP开发前进行引导及必要的审核，在使用中进行监管，违规就纳入“黑名单”或退出，同时鼓励相关APP进行整合。

王怀申 文／图

性格测试不该成招聘“硬杠杠”

◎ 杨朝清

“3轮面试都过了，最后卡在了性格测试”“刚做完测试，被通知与意向岗位要求不符，可这是我做梦都想去的公司”“测试结果显示我缺乏进取心和抗压能力，我觉得不准”……据媒体报道，当前，各地校园招聘正在火热进行，很多企业在招聘中除了设置笔试、面试，还要求求职者做性格测试，不少人因性格测试结果不合格，错失心仪的岗位。

企业通过笔试、面试、性格测试等环节，来打破求职者与招聘者之间的信息不对称，意在筛选出契合自身用人需求和标准的求职者。在部分企业看来，笔试可以依靠死记硬背，而面试，有的求职者善于伪装，善于进行印象管理，从而导致笔试、面试的筛选功能下降。为了更加全面、精准地识别求职者，能够在一定程度上反映求职者心理状况和精神状态的性格测试，便成为不少企业招聘员工时的“标配”环节。

事实上，当性格测试成为“硬杠杠”，一些求职者明明过了“五关”斩了“六将”，却在性格测试面前遭遇“滑铁卢”，这未必公平和科学。

所谓的“性格测试”，大多依据一系列的量表来完成，科学性难以做到百分之百，有些量表的专业程度不够高，测试结果难免会失真、失准。而且，一个人的心理状况和精神状态具有一定的起伏和变化，一时的测试结果并不代表永远是这样。从这个角度说，性格测试的结果可以参考，却没必要过度依赖。

据报道，为应对性格测试成为招聘“硬杠杠”，一些“聪明”的求职者学会了隐藏真实的自己，伪装出企业需要的心理形象，有意朝着有利于通过测试的方向回答问题；还有商家专门兜售相关辅导课程，为求职者传授应对性格测试的“窍门”，“量身定制”能迎合企业招聘需要的“性格特征”。善于钻空子的人，往往能千方百计地让制度初衷落空，性格测试反倒成为“聪明人”脱颖而出的利器，对企业招聘并不利。

就业关系民生。性格测试不该成招聘“硬杠杠”，可适度运用，却不能依赖。要衡量一个求职者是否适合某个岗位，必须参考多个角度，从而得出一个相对客观、可靠的评价。性格测试成招聘“硬杠杠”若得不到纠偏，不仅不利于求职者人岗匹配、人尽其才，对用人单位来说也是一种损失。

地铁站个人广告为城市注入新活力

◎ 杨方

据媒体报道，自从今年1月广州地铁推出可投放个人广告的灯箱和电子屏后，各式各样或温情或搞怪的生日祝福、相亲信息、求职简历等陆续出现在广州地铁站里，被网友戏称是“大型整活现场”。

地铁站允许个人打广告，这一创举不仅为个人提供了表达自我的新渠道，也为公共空间注入了新活力。

过去，我们习惯于五花八门的商业广告充斥于公共空间，忽略了给个体情感表达预留一席之地。随着社会进步和现代人个性意识的觉醒，越来越多的人渴望在公共空间留下自己的印记。广州地铁开放个人广告投放，无疑满足了这一需求，让每个人都有机会成为广告的主角，将自己的喜悦、祝福等分享给市民。

地铁个人广告的出现，体现了城市管理的包容与智慧。在确保广告内容健康向上的前提下，允许个人广告的存在，无疑是对城市文化多样性的尊重。这种包容不仅让市民感受到城市的温暖，也提升了广州作为国际化大都市的形象。

个人广告在地铁站出现，不仅为地铁带来新的经济增长点，还会有意想不到的社会效益。每个广告如同一个个微缩的市井故事，讲述着人间烟火和人们的喜怒哀乐。这些故事或许平凡，但能触动人心，让乘客在短暂的旅途中感受到生活的美好与温馨。

当然，任何新生事物的出现都伴随着争议。如何严格管理个人广告，如何加强内容审核，是随之而来的问题。只要相关方面能够合理利用规则、加强监管，相信个人广告必将成为广州地铁的一道亮丽风景。

期待更多城市效仿广州地铁的做法，为市民提供多元化的表达空间。也希望富有创意和温情的个人广告出现在其他公共场合，让公共空间真正成为连接人与人之间情感的桥梁。

别让手机“玩”自己

◎ 赖春明

当前，手机已成为人们生活的必需品。但无论怎么依赖，手机毕竟只是人的工具，如果使用不当，人就会沦为手机的“奴隶”，从而耽误时间，分散精力，影响学习、工作和生活，甚至损伤身体。我们应合理、科学、理性使用手机，而非被手机所累，尤其不能让手机损害自己的身心健康。

把控时间。万事都得有度。玩手机，无论是聊微信、刷视频，还是玩游戏、搞网购，都该有分寸、有节制。我们不该把宝贵的时间主要用于无休止地玩手机上。看书学习、工作累了，想歇息一会儿，耍个三五分钟手机也无妨，但得有克制。玩手机不宜太晚，该休息时还在玩手机，会严重影响睡眠。走路时不要玩手机，尤其是过斑马线时，更应加快步伐赶绿灯、全神贯注保安全。吃饭时也不宜玩手机，据医生介绍，吃饭分心会影响胃肠系统消化吸收食物，有损健康。

选择内容。文学评论家别林斯基认为，“阅读一本不适合自己阅读的书，比不阅读还要坏。我们必须学会这样一种本领，选择最有价值、最适合自己需要的读物。”玩手机也应力求选取积极健康、向上向善的内容。遇到低级、消极、丑陋、有害的内容，应毅然决然地滑过。人的身体健康与吃什么、喝什么密切相关，人的精神健康、灵魂健康、心理健康也与看什么、读什么紧密相连。在这方面，尤其要引导未成年人牢固树立积极健康的网络意识，自觉远离网络垃圾，主动吸纳向上向善的网络文化。

注意场合。他人在台上讲话，台下的人专心致志听讲，是对他人最基本的尊重；老师在讲台授课，学生在下面偷偷玩手机，是对老师极大的不尊重，也是对自己的不负责任……

坚守底线。玩手机，绝对不能转发损害党和国家形象的内容，绝对不能散布存在涉赌、涉黄、涉毒的内容，绝对不能发表不正当言论及敏感话题。对这些内容，理当时刻保持清醒的头脑和正确的态度予以处置。尤其要引导未成年人坚守底线，全面提升网络法治意识和网络法治素养，争做中国好网民，既充分利用网络带来的资源与发展机会，又自觉维护网络世界的清朗，坚决杜绝危害网络安全的行为。